

山西省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晋驻村办〔2022〕7号

山西省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常态化驻村帮扶 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省直有关单位：

现将《关于进一步健全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山西省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6月28日



关于进一步健全常态化驻村帮扶 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驻村帮扶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全国驻村帮扶工作推进会、全省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动员部署会精神，进一步健全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机制，持续提升“六化十到位”驻村帮扶工作实效，进一步增强脱贫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目标制推进

（一）走访经常化。驻村干部要带着感情、带着责任、带着任务开展走访，融入基层工作、广大群众、重大事务，做到遇事共商、问题共解、责任共担。每半月走访1次脱贫户、监测户，每月走访1次其他农户，每两月电话访问1次不在村农户。驻乡镇工作队每月遍访1次行政村。要记好走访日志，对走访中发现的问题、群众反映的诉求完整记录，责任到人，跟进落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二）培训制度化。省驻村办对驻县大队长、省直包村工作队长、中央在晋定点帮扶单位挂职干部、驻村办业务骨干开展示范培训。市驻村办对市派驻村干部开展政策培训。县驻村办对中央和省市县四级驻村干部开展全员培训，8月底前完成，每期培

训不少于3天。驻村工作队每周至少组织一次集中学习。通过全员精准有效的培训和学习，进一步提升驻村干部掌握政策、宣传运用政策、落实政策的能力。

（三）责任清单化。聚焦防返贫监测帮扶、“三保障”和饮水安全、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特色产业发展、农产品消费帮扶、脱贫人口增收和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等十项重点工作，摸清底数、吃透情况、找准问题，建立台账、责任到人、具体到事，制定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和举措清单，使问题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目标化，挂图作战，压茬推进，确保各方责任落到实处。

（四）帮扶精细化。用实体化方式解决具体问题。重点解决产业、就业、看病、上学、住房、吃水等方面的具体问题。帮助群众报销医疗费用、办理慢性病证，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和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用项目化方式解决发展问题。着力解决产业发展、村庄规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等事关发展的重大事项。用走访化方式解决纠纷问题。重点解决家庭纠纷、邻里纠纷、与村集体的各种矛盾纠纷，特别是上访告状问题。以行政化方式解决权益保障问题。重点解决民主权益、经济权益、发展党员、领导班子建设等问题。通过“四议两公开”保障村民选举权、被选举权以及低保、五保、集体经济分红、征地拆迁补偿、宅基地使用等权益。以活动化方式解决乡风文明问题。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为载体，组织农民唱起来、跳起来、动起来，增强

群众归属感、参与感和幸福感。以积分化方式解决内生动力问题。采取“社会化募集、菜单式需求、积分制考核、常态化发放”方式，引导群众参加义务劳动、孝亲敬老，讲卫生、讲文明、讲道德，摒弃陈规陋习。

（五）管理信息化。用好驻村帮扶 APP 等软件，对日常考勤、工作情况进行智能化、网络化管理。通过 APP 定位打卡，推动驻村干部“五天四夜”驻点工作。利用视频会议系统开展培训，第一时间传达学习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政策措施。运用学习强国、微平台等，强化碎片时间学习。建立村民微信群，快捷灵活与村民特别是外出务工群众联系沟通。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做好 100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43 个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15 个数字乡村示范村、100 个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创建工作。

（六）考核规范化。省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对各市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省直帮扶单位、驻县大队长开展年度考核。市县参照组织相应考核。县驻村办对驻村工作队开展星级化评定，对驻村干部进行积分制考核，压实各级帮扶责任。

二、项目化实施

驻村干部要按照“实体化、工程化、季度化、责任化”要求，对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全过程参与、全环节推动、全方位监督。**精心谋划申报项目。**结合当地实际，聚焦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大事项，精心

谋化增收致富的产业项目、改善条件的基础设施项目、便民利民的民生项目，推动方案编制、项目申报、项目落地等工作。**全力推动项目建设**。明确季度工作重点和每月任务清单，倒排工期，序时推进。督促施工单位按工程进度申请拨付资金，提醒主管单位做好中期绩效目标监控，配合相关单位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加强项目后续管护**。按照项目主管单位要求，推动资产确权，及时登记移交，压实资产管理责任，完善后续管护制度，确保项目资产底数清、有人管、管得好。**对2013年以来村内实施项目进行“回头看”**。重点看项目建管资料是否齐全，经营类项目效益和带动农户增收情况，公益类项目运行管护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跟进整改落实。

三、精细化服务

驻村干部中共党员要加入网格党小组。**开展产业指导服务**。帮助明确产业发展方向，协调落实产业扶持政策，争取资金、项目、信贷、保险等支持，协调科技特派员、产业技术专家等到村指导。**开展务工就业服务**。做好外出务工脱贫人口监测、统计、信息报送等工作。按照“一户一策”为脱贫人口制定针对性帮扶措施，帮助返乡回流农民工特别是其中的脱贫人口尽快实现就业。**开展群众生活服务**。老百姓家中的红白事必到，主动去当总管、当证婚人。老百姓突发大病必到，积极帮助联系医院，办理入院手续、出院报销等。老百姓家庭遭遇重大变故必到，送去关

心关爱，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救助，帮助尽快渡过难关。**开展关心关爱服务。**符合办理残疾人证的，协调有关部门开展鉴定，确保及时办理。经常探望孤寡老人，帮助代买药品、整理卫生，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积极对接社会爱心人士开展帮扶。**开展救助服务。**对收入不达标的脱贫人口，对接保险公司，落实防贫险收入补差。指导村“两委”用光伏收益等集体经济收入建立救助基金，对困难家庭的学生入学、突发大病、遭遇重大事故等实施救助。帮助群众开展法律咨询，实施法律援助。

四、活动化提升

各级驻村工作队要广泛开展我为脱贫群众直播带货擂台赛、人说山西好风光旅游推介擂台赛、创业致富带头人擂台赛、最美驻村干部擂台赛、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擂台赛，进一步激发和展现扎根基层干事创业的精气神，营造比学赶超、建功立业浓厚氛围。

五、分级化管理

一是乡镇党委属地管理。乡镇要安排专人分管驻村帮扶工作，落实好属地管理责任，加强管理监督，切实把驻村干部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力量调动起来、使用起来。**二是派出单位跟踪管理。**派出单位党委（党组）对包村工作负总责，党委（党组）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要确定1名党委（党组）班子成员分管、1个处（科）室具体承办驻村帮扶工作，履行好驻村干部管理主体责任。党委（党组）每季

度听取 1 次包村领导和工作队长汇报，研究解决问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每年到村调研督导不少于 2 次，推动工作落实。制定管理考核办法，强化跟踪管理，对工作不认真不负责或群众认可度低的驻村干部及时召回，失职失责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三是驻村工作队日常管理。**驻村工作队实行队长负责制，要督促驻村干部严格落实全脱产、每周“五天四夜”驻点要求，严格落实考勤管理、请销假等制度，请假 1 天的由乡镇党委审批，请假 2 天的由县驻村办审批，请假 3 天及以上的由县驻村办和派出单位联合审批。驻点偏远、交通不便的可采取微信、短信方式履行请假手续。驻村工作队中有两名及以上党员的要成立党小组，明确党小组长，加强自我管理。**四是驻县大队长驻县管理。**驻县大队长要统筹中央和省市县四级帮扶力量，主动对接中央单位选派的驻村干部，争取更多资源和更大支持；对省市县帮扶单位要做好统筹协调，推动各级帮扶单位落实包村帮扶责任，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履行好驻村帮扶责任。**五是驻村办暗访通报管理。**驻村办工作重心要下沉到村，原则上三分之二的时间要驻村督导，在一线发现问题、在一线制定措施、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体现成效。省每季度、市每两月、县每月至少组织一次暗访通报，通报要到事到人。

六、星级化评定

县驻村办重点围绕学习、在岗、任务完成、工作创优、严守

纪律、群众认可等情况对驻村工作队和驻村干部进行季度考核，分别按照优秀（30%）、合格（60%）、基本合格（5%）、不合格（5%）四个等次排序，并印发考核情况通报。以此为基础，每半年对驻村工作队开展一次星级评定，并报省驻村办备案，考核结果为“优秀”的，确定为五星级；“合格”的，确定为三星级；“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的，确定为零星级，6月底前完成首次评定。7月份，各市驻村办要结合实际，出台驻村工作队星级化评定办法，采取首次评定和动态调整相结合的方式，量化增加星级、降低星级指标，最高五星级，最低零星级，指导县驻村办开展评定。

七、积分制考核

县驻村办以驻村干部季度考核结果为依据，每季度对驻村干部开展一次积分评定，并报省驻村办备案，6月底前完成首次评定。考核结果为“优秀”的，首次积分为70分；“合格”的，为60分；“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的，为50分以下。7月份，各县驻村办要结合实际，出台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积分制考核办法，采取首次评定和动态调整相结合的方式，量化加、减分指标。要把积分作为驻村干部提拔使用、晋升职级、评定职称、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表彰奖励和年度考核要依据积分，推荐驻村干部和确定考核等次。

八、责任制保障

落实省领导联系帮扶、大队长驻县帮扶、单位包村帮扶、乡

镇工作队驻乡镇帮扶、工作队驻村帮扶各项要求，打出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组合拳。县乡要为驻村干部提供必要的办公和生活保障，特别是冬季取暖保障，进一步改善办公生活条件。派出单位要强化关心关爱，落实驻村期间相关待遇，支持驻村干部全脱产帮扶，并在产业发展、项目引进、资金投入等方面加大对帮扶点的支持力度。把干部驻村帮扶工作纳入对市县党委政府、省直单位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各市县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派出单位、驻县大队长要高度重视，健全完善八个方面机制，多管齐下激活驻村干部活力，做到驻村干部选得优、下得去、管得住、融得进、干得好。

通过健全八方面的工作机制，压实帮扶责任，做实“十个到位”，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见实效提供有力支撑。

（一）防返贫监测帮扶到位。按照网格化方式包片到人，逐户走访排查，对存在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及时纳入监测。对监测户要对接县乡开展针对性帮扶，全过程跟踪服务，直至风险消除。对达不到风险消除标准的，驻村干部不得签字同意消除风险。会同村干部每月与脱贫户、监测户进行收入测算，做到算账、对账、交账、认账。对人均纯收入低于1万元的脱贫人口，要“一对一”制定帮扶方案，落实落细帮扶举措。

（二）“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动态帮扶到位。集中开展控辍

保学排查，重点排查义务教育阶段特殊群体学生入学情况，追踪转学学生就学情况，解决残疾儿童送教上门不到位的问题。会同村“两委”做好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基本医保全员参保工作，将符合慢性病条件的纳入政策保障范围。跟踪易返贫致贫人口等重点群体住院个人自付情况，推动落实医疗保障政策。协调有关部门对存在住房安全隐患的开展鉴定评估，符合条件的实施危房改造。对供水水源不足、季节性缺水、水质不达标、用水不方便、供水管网破损等问题，建立工作台账，及时协调解决。

（三）脱贫劳动力就业帮扶到位。摸清就业底数，台账动态管理，配合做好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协调落实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等就业帮扶政策。帮助对接用工岗位，引导脱贫劳动力通过电商微商、直播带货等方式自主创业、灵活就业。

（四）特色产业帮扶到位。结合当地产业发展规划谋划项目，推动更多项目纳入项目库，以实体化项目支撑产业发展。指导农户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用足用好市场主体倍增工程等政策措施，巩固提升产业帮扶“五有”机制，进一步完善联农带农机制。

（五）农产品消费帮扶到位。帮扶单位、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要包销帮扶乡村群众农产品，省市县帮扶单位包销原则上分别不少于3万元、2万元、1万元。协调市场、商超、电商等平台，与派驻村生产经营主体建立产销合同关系，帮助培养本土电

商人才，推动线上线下销售本地特色农产品。

（六）脱贫人口增收帮扶到位。对有劳动能力的并已就业的跟进落实帮扶政策。对未就业的跟进落实产业带动和就业帮扶措施。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依规纳入保障范围。持续跟踪脱贫户、监测户产业就业和收入情况，动态解决产业就业不稳定带来的返贫致贫风险。

（七）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帮扶到位。摸清资产底数，分类建立台账。协助做好确权登记和资产移交，并纳入管理体系。压实后续管理责任，指导做好后续管护运营。规范收益分配使用，加强公益岗位设置管理，促进脱贫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指导村“两委”按照规定和程序处置项目资产，确保公益性资产落实管护主体，发挥作用；经营性资产产权明晰，无资产流失或被侵占；到户类资产自主管理运营。

（八）政策到户到人落实帮扶到位。由市驻村办牵头，编印驻村干部政策“口袋书”，每月采取电话“快问快答”方式抽查驻村干部掌握政策情况；抽调驻村干部组建政策宣讲团，培训后进村入户持续开展宣讲。由县乡村振兴部门牵头，编印政策宣传画，组织驻村干部逐户悬挂、逐条解读；开通政策宣讲“大篷车”，录制政策要点，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逐村开展宣传。驻村工作队每周通过抖音、快手制作转发1-2个政策短视频，让群众随时随地掌握政策要点；每天通过村大喇叭宣讲30分钟涉农政策，

详细解读政策内容。县级要为派驻驻村干部的村配齐大喇叭。

（九）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帮扶到位。重点推进“五项行动”。**农村厕所革命提升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户厕改造和卫生公厕建设，开展农村改厕问题整改“回头看”，推进农村问题厕所整改。**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行动。**与供水、改厕、水系整治、农村道路建设、农业生产等有效衔接，一体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提升行动。**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置设施，探索新模式，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向自然村延伸和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提升行动。**探索开展废弃农膜、农药肥料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推广秸秆科学还田技术，以畜禽粪肥就地就近科学还田为主推进资源化利用。**村容村貌提升行动。**拓展村庄清洁行动，实施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巩固“六乱”整治成果，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十）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帮扶到位。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开展党员户挂牌、承诺践诺、设岗定责、志愿服务等活动，把群众组织起来、人心凝聚起来。常态化开展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工作，力促转化升级。深入开展“清化收”工作，会同村“两委”建立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制度和定期报告制度，推进实施村集体经济壮大提质行动。协助村“两委”开展好“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

抄送：驻县大队长。

山西省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6月28日印发
